

采购需求公示



1、项目名称：民和镇凯里村产业路建设项目

2、项目编号：JLZX-JSHT-ZBCG-21075-(V)

3、公示期限（不少于2个工作日）：2021年11月24日--2021年11月25日

4、采购预算：1180600.00 元

5、最高限价：1180600.00 元

6、采购预算确定依据：民府呈[2021]130 号

7、采购单位名称：江口县民和镇人民政府

单位统一信用码：115222220095604188

项目联系人：赵先卫

联系电话：15185870265

8、采购代理机构全称：贵州聚力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联系人：穆颖

联系电话：0851-84839813\18585037608

9、任何单位和个人对本项目采购文件需求公示有异议的，可在公示期限内，反馈意见给代理机构。



附件:

(1) 一般资格要求: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条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的证明材料。

a. 具有独立法人地位且能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b.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19 年度或 2020 年度财务报告资料(新成立的公司提供最近一个月的财务报告资料);

c.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格式自拟);

d.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①提供完税证明或记录(2021 年任意一个月);②提供社会保险资金缴纳证明材料(2021 年任意一个月);

e. 近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f.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①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结果截图,查询结果截图中的检索条件须具备且只能具备“全文检索、案由(包括行贿、对单位行贿、介绍贿赂、单位行贿)、裁判日期”,被列入名单(罪名不成立的除外)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本次采购活动。②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查询结果截图(基本信息页的查询时间为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布(投标邀请书发出)之后)。“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具体内容为:失信被执行人查询、重大税收违法案件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具体内容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被列入上述任何一项失信行为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注:相关网站查询时间为本项目公告发布后至响应文件递交前任一时间。

(2) 特殊资格要求

a. 供应商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与本项目招标范围相适应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且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工程(标段)施工的能力。

b. 项目经理应取得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备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c.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进行投标。

二、主要技术商务条件:

一、采购内容

民和镇凯里村产业路建设项目。

二、基本要求

- 1、建设工期:合同签订后六个月。
- 2、建设地点:民和镇凯里村。
- 3、建设内容:本项目采购文件、工程量清单及图纸所示全部内容。
- 4、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标准。
- 5、施工安全文明标准化:满足有关规范标准要求。
- 6、项目管理机构

供应商须配备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及项目主要管理人员施工员 1 人、质检员 (质量员) 1 人、资料员 1 人、安全员 1 人。

7、技术标准和要求

符合国家、行业、地区相关规范及要求。

三、费用承担

各供应商参加本次竞争性磋商产生的相关费用及风险自行承担。

四、付款

付款方式及相关要求以合同约定为准。

五、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六、备选方案

本项目不允许提交备选方案。

七、邀请供应商代表参加谈判

采购人邀请供应商代表参加谈判。

法定代表人参加谈判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和身份证原件;委托代理人参加谈判的,提供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

请参加谈判的供应商代表按时到达参加谈判,逾期到达的或未到达指定地点视为自动放弃谈判资格。

八、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项目名称	长 m	宽 m	厚 m	水泥标号	备注
民和镇凯里村产业路 建设项目	2811	3.5	0.16	C25	

三、评分办法:

一、总则

1、参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规定,结合本项目的特点,制定本办法,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根据实际评分,得分最高者为成交单位。如出现两个以上相同最高分,以报价最低者确定为成交人。

2、评审由依法成立的竞争性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三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竞争性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二、资格审查

由磋商小组根据采购文件所列供应商资格要求,对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参与下一环节评审。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本项目作废标处理,评标工作结束。

序号	资格要求(审查内容)
1	a. 具有独立法人地位且能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b.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19 年度或 2020 年度财务报告资料(新成立的公司提供最近一个月的财务报告资料); c.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格式自拟); d.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①提供完税证明或记录(2021 年任意一个月); ②提供社会保险资金缴纳证明材料(2021 年任意一个月); e. 近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f.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①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结果截图,查询结果截图中的检索条件须具备且只能具备“全文检索、案由(包括行贿、对单位行贿、介绍贿赂、单位行贿)、

序号	资格要求（审查内容）
	裁判日期”，被列入名单（罪名不成立的除外）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本次采购活动。 ②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查询结果截图（基本信息页的查询时间为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布（投标邀请书发出）之后）。“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具体内容为：失信被执行人查询、重大税收违法案件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具体内容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被列入上述任何一项失信行为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本次采购活动。 注：相关网站查询时间为本项目公告发布后至响应文件递交前任一时间。
2	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3	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委托授权代理人时必须提交）
4	响应文件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签署、份数
5	特殊专业资质： a. 供应商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与本项目招标范围相适应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且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工程（标段）施工的能力。 b. 项目经理应取得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备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符合性审查及无效标审查。

磋商小组按照采购文件对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进行符合性审查及无效标审查，审查通过的供应商进入下一步环节。

1	符合性审查	商务符合性审查	竞标报价：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2			投标内容：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3			建设工期：合同签订后六个月。
4			项目管理机构：供应商须配备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施工员、质检员（质量员）、资料员、安全员等项目管理机构人员。
5			投标有效期：本项目投标有效期为 60 日历天。
6			投标保证金：符合投标保证金缴纳相关要求。
7			其它商务要求
8		技术符合性审查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标准。
9			施工安全文明标准化：满足有关规范标准要求。
10			技术标准和要求：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11			其它技术要求
12	无效标审查	按本采购文件第三章第四节无效标条款规定，审查是否通过。	

四、无效标条款

响应文件不满足下述要求之一的，将按无效竞标处理：

- 1、按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
- 2、响应文件的份数满足磋商文件的规定；
- 3、响应文件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
- 4、响应文件正本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的签署齐全，加盖了投标供应商公章；
- 5、响应文件如由法定代表人的授权代理人签署，其授权书符合谈判文件的规定；
- 6、投标供应商须满足资格要求；
- 7、一份响应文件只有一个竞标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
- 8、响应文件中未附有业主不能接受的条件。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竞标的投标供应商，将失去参加磋商的机会；
- 9、投标文件修改或未按照磋商文件中提供的工程量清单报价的；

五、详细评审

只有通过了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合格的投标方可进入详细评审。

1、施工组织设计（55分）

评分项目		分值	评分标准
施工组织设计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10	评标专家综合评价后，优计 10-7 分，良计 6.9-3 分，差计 2.9-0 分，缺项计 0 分。
	质量保证措施	10	评标专家综合评价后，优计 10-7 分，良计 6.9-3 分，差计 2.9-0 分，缺项计 0 分。
	施工总进度（包括施工进度计划横道图、网络图）及保证措施	10	评标专家综合评价后，优计 10-7 分，良计 6.9-3 分，差计 2.9-0 分，缺项计 0 分。
	施工安全措施	5	评标专家综合评价后，优计 5-3 分，良计 2.9-1 分，差计 0.9-0 分，缺项计 0 分。
	文明施工措施	5	评标专家综合评价后，优计 5-3 分，良计 2.9-1 分，差计 0.9-0 分，缺项计 0 分。
	施工场地治安保卫管理	5	评标专家综合评价后，优计 5-3 分，良计 2.9-1 分，差计 0.9-0 分，缺项计 0 分。
	施工环保措施	3	评标专家综合评价后，优计 3.0-1.5 分，良计 1.4-0.5 分，差计 0.4-0 分，缺项计 0 分。
	施工现场总平面布置图	3	评标专家综合评价后，优计 3.0-1.5 分，良计 1.4-0.5 分，差计 0.4-0 分，缺项计 0 分。
	现场组织管理机构	2	评标专家综合评价后，优计 2.0-1.5 分，良计 1.4-0.5 分，差计 0.4-0 分，缺项计 0 分。
	与发包人、监理及设计单位的配合	2	评标专家综合评价后，优计 2.0-1.5 分，良计 1.4-0.5 分，差计 0.4-0 分，缺项计 0 分。
合计		55 分	

2、项目管理机构（9分）

评分项目	分值	评分标准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职称与业绩	3	项目经理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的得3分,本项满分3分。 注:提供职称证复印件或扫描件作为评分依据(如职称证所署单位与投标单位不一致,以提供的社保缴纳证明为准)。
技术负责人职称与业绩	3	技术负责人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的得3分,本项满分3分。 注:提供职称证复印件或扫描件作为评分依据(如职称证所署单位与投标单位不一致,以提供的社保缴纳证明为准)。
其他主要人员	3	施工员、质量员、资料员具有有效的岗位证书且安全员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类)得3分,否则不得分。 注:提供证书及2021年度任意一个月社保缴纳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作为评分依据。
合计	9分	

3、竞标报价（30分）

竞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有效竞标报价) × 30

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竞标价格最低的竞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4、其他因素（6分）

评分项目	分值	评分标准
企业认证体系	6	投标人具备有效的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齐全的得6分，缺项或不提供得0分。
合计	6分	

5、投标人得分统计汇总

(1) 投标人最终得分为以上1-4项得分之和。

(2) 投标人得分统计应遵循下列原则：

每个评分项目的最终得分为评标委员会成员评分的算术平均值。

6、政策性加分

(1)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或服务或工程）价格扣除：

① 评标委员会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给予6%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② 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须提供：

a: 投标人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格式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b: 投标人提供其他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格式提供投标人和制造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或服务或工程）价格扣除：

① 评标委员会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包括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给予6%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② 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投标人须提供（财库〔2017〕141号）规定格式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 监狱企业产品（或服务或工程）价格扣除

① 评标委员会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对监狱企业产品（或服务或工程），给予6%的价格扣除，用扣除

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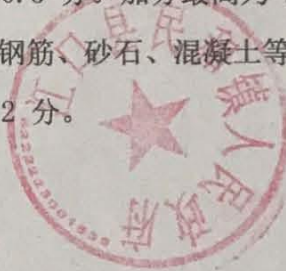
②投标人须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证明其属于监狱企业的文件。

（4）投标人必须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监狱企业产品（或服务或工程）进行标注说明，且产品不得出现畸形报价，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

注：投标人若同时享有以上价格扣除情况的，仅进行一次价格扣除，并不作叠加扣除。投标人须如实填写，否则按虚假应标处理，上报财政部门进行处罚公示。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依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联合下发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价格扣除只针对投标报价未超过财政控制值的供应商有效。

（5）对投标产品（构成工程实体的主要材料及设备，如钢筋、砂石、混凝土等）属于“节能产品清单”或“环保标志产品清单”有效期内中的产品（强制采购产品除外），在评审工作过程中，给予适当加分。即在总得分基础上，每一项加 0.5 分。加分最高为 2 分。

（6）投标产品（构成工程实体的主要材料及设备，如钢筋、砂石、混凝土等）原产地在少数民族地区不发达地区的，每项加 0.5 分，加分最高为 2 分。



六、废标条款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项目给予废标，项目谈判终止：

- 1、谈判小组专家认定对采购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供应商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七、确定成交人

对所有有效响应文件，磋商小组将按照投标供应商最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进行排序，得分最高的投标供应商将被确定为推荐成交人，当得分相同时，以报价低的优先。

经磋商小组评审后，若认为投标供应商的报价低于成本价，或存在报价不合理的情况时，或存在围标、串标嫌疑时，或所有竞标均被认为无效等情况时，可以否决本项目的所有竞标，并建议业主重新开展谈判工作。

